

申請骨灰安厝軍人忠靈祠所需檢附資料如下：

1. 榮民證正反面影本。
2. 死亡證明書影本一份。
3. 火化許可證影本一份。
4. 申請人(遺族)身分證正反影本一份及私章。

承辦機關：

嘉義縣政府民政局兵役科電話：

05-3620123 轉 465(蔡小姐)

國軍軍人忠靈祠：

管理員：陳先生、0931-936767、05-3755246

嘉義榮民服處：

善後承辦人：歐先生 05-2777245 轉 203

軍人忠靈祠官方網址：<http://cemetery.nca.gov.tw/>